

附件 2:

兴隆县旅游和文化广电局 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(一) 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1、成立绩效自评领导机制。我单位接到通知后，从上到下高度重视，积极研究部署绩效自评工作，成立绩效自评领导小组，由主管领导担任组长，财务人员牵头，分管股室为成员，认真开展此项工作。

2、分解细化项目绩效自评工作。我单位将各项专项资金按照资金类型，分配到项目负责股室，做到明确人员、明确任务、明确责任，形成层层抓落实工作机制，认真分析目标设定是否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是否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。准确做出绩效评价。

(二) 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情况

2023 年我单位预算安排 1696.54 万元，其中行政运行 557.58 万元，项目安排 792.39 万元。在领导的正确指导和各位股长的积极努力下，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当年各项工作任务。

(三) 资金管理情况

为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我单位建立健全了财政资金管理制度，完善了财政资金管理流程，做到专款专用，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，做到财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财政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，单位严格把审批关，杜绝了弄虚作假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严格按照《兴隆县加强预算管理若干规定》文件要求，我单位积极履职，强化管理，各项工作开展有序，专项资金和具体预算支出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，只有三区人才经费、农家书屋图书更新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有资金没有支付。原因是上年这些项目的结余资金在本年度支出较多，造成本年度资金支出缓慢。我单位无三区人才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来看，全面总结绩效目标设定比较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涉及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下年度在保证实现博物馆、图书馆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年初绩效目标的前提下，多举办一些公益活动，按照三馆免费开放资金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使用用途合理

使用资金，让全县广大文化人才合理受益，同时加大支出进度和力度，以便我局的各项工作协调发展。